# 硕士招生预调剂信息收集的通知

时间：2023-03-13浏览：88294

近期广大考生在线咨询我校调剂事宜，为让考生安心，方便学院收集调剂意向。我校决定在学校网站开通“调剂预报名”模块功能，网址如下：

网址：https://zhaosheng.eol.cn/10476/adjust/user（请使用浏览器打开）

主要用于国家调剂平台开放前，收集拟调剂我校的考生信息，不作为调剂我校考生的依据。正式的调剂信息请各位考生关注研招网调剂平台。（上述学校网站中尚未出现的专业，暂时没有接收调剂的意愿。）

请符合河南师范大学预调剂基本要求的各位考生，进入上述网站按要求填写信息。

1. 符合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有关调剂的要求。

2. 符合调入专业在我校招生简章中所规定的报考条件。

建议各位考生在咨询调剂事宜前，先看一下“教育部关于印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其中与调剂相关的政策引用如下：

**第九章 调剂**

第六十一条 招生单位应当按教育部有关政策制定本单位（含所属院、系、所）调剂工作办法，详细说明接收考生调剂的时间、基本要求、工作程序、调剂复试办法、联系咨询电话等信息，并提前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和本单位网站公布。

招生单位（含所属院、系、所）相关调剂工作办法及调剂录取名单须报招生单位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报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审核。

第六十二条 考生调剂基本条件：

（一）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二）初试成绩（含加分，下同）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三）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四）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五）第一志愿报考照顾专业（指体育学及体育硕士，中医学、中西医结合及中医硕士，工学照顾专业，下同）的考生若调剂出本类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达到调入地区该照顾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第一志愿报考非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入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符合调入地区对应的非照顾专业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体育学与体育硕士，中医学、中西医结合与中医硕士，工学照顾专业之间调剂按照顾专业内部调剂政策执行。

（六）第一志愿报考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工程管理、会计、图书情报、审计专业学位硕士的考生，在满足调入专业报考条件、且初试成绩同时符合调出专业和调入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可申请相互调剂，但不得调入其他专业；其他专业考生也不得调入以上专业。

第一志愿报考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的考生不得调入其他专业，其他专业的考生也不得调入该专业。

（七）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

（八）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专业学位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可申请调剂到该专项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符合相关招生单位确定的接受“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调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九）相关招生单位自主确定并公布本单位接受报考其他单位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调剂的成绩要求。教育部划定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作为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生调剂到其他专业的基本成绩要求。

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可按相关政策调剂到其他专业，报考其他专业（含医学学术学位）的考生不可调剂到临床医学类专业学位。

（十）参加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

考生申请调剂前，应充分了解招生单位（含各院、系、所）的调剂工作办法，以及相关专业不同学习方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招生、培养、奖助、就业等相关政策。招生单位也要积极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工作。

第六十三条 招生单位接收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以及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与普通计划之间调剂的考生）均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

招生单位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得低于12个小时。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招生单位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由招生单位自主设定，最长不超过36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招生单位未明确受理意见，锁定解除，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招生单位应根据本单位实际复试录取情况，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及时、准确发布计划余额信息及接收考生调剂申请的初试成绩等基本要求，并积极利用调剂系统在线留言功能、咨询电话等渠道为考生调剂提供良好服务。

第六十四条 调剂工作由各招生单位研究生招生管理部门归口管理并统一办理相关手续。